

屏東縣 113 年度「志在聽故事」種子志工系列培訓暨服務計畫

壹、目的：為鼓勵本縣學童完成志願服務教育訓練課程，並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，本府規劃透過本縣國民小學說故事志工以推薦的繪本清單，引發學童對地球公民及志願服務的參與，提升參與志願服務教育訓練意願，加強服務基本認知及服務知識和理念，讓志工能不斷接受新知與時俱進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
參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志工約 40 人

- 1.本縣 18 歲以上之志工並具高中職以上學歷。
2. 具有服務熱忱且喜愛孩子的民眾。
- 2.本縣國小說故事志工並至少有 1 年以上說故事經驗尤佳。
- 3.需具備汽機車駕照，並自備交通工具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社會處

伍、辦理期程：113 年 9 月-12 月。

陸、辦理方式：

一、教育訓練：

1. 課程日期與時間：

(一)第一階段：112 年舊志工回訓

課程日期：113 年 9 月 24 日(星期二)上午 9:00-12:00

(二)第二階段：新進志工訓練

課程日期：113 年 10 月 1 日(星期二)、10 月 8 日(星期二)上午 9:00-12:00

2.課程地點：屏東縣政府南棟 303 會議室

3.講師經歷：

台灣志願服務國際 交流協會 秘書長黃淑芬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國際志工協會(IAVE) 國家代表暨全球選務委員會委員 ◆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會展、國貿專班課程諮詢委員暨外聘講師 ◆ 書籍【撐起大帳篷 滾動大時代：企業志工的全球創能實踐】總編審。
臺灣芯福里情緒 教育推廣協會 高屏區督導 陳韋男 老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106 年至今 故事志工培訓凌雲國小故事志工 ◆ 107 年 屏東縣社福館故事志工增能工作坊 帶領員 ◆ 108 年 故事志工自主培訓課講師 ◆ 108、109 年 鶴聲國小圖書館故事志工召集人 ◆ 110、111 年 仁愛國小故事小志工培訓講師 ◆ 111 年 線上成人故事課講師 ◆ 111、112 年 線上繪本故事課講員

4.課程內容：

- 舊志工回訓與心得交流

邀請故事志工培訓講師 陳韋男，帶領 112 年度故事志工進行實際帶領心得交流及繪本故事現場教學經驗分享。社會處宣傳故事志工場次及本(113)年度志在說故事計畫說明。

- 新進志工培訓

邀請台灣志願服務國際交流協會 秘書長黃淑芬，透過「志願服務內涵與倫理」及「志願服務實踐 SDGS」主題分享如何在繪本中帶入國際推展志願服務及公民參與實務議題，以增加故事志工分享議題及素材，共計 3 小時。

故事志工培訓講師 陳韋男，透過挑選與志願服務、關心地球及社會議題等相關繪本圖書清單分享，並強化教學故事引導技巧及志願服務延伸學習，透過繪本引發國小高年級生做志願服務的動機及技巧，以作為法定基礎訓練課程「志願服務內涵與倫理」及「志願服務經驗分享」，共計 3 小時。

二、服務方式：

- 1.提供本縣志工團隊預約教育訓練場次「志在聽故事」或「奔跑吧!志工」。
- 2.由社會處媒合申請單位或志工於現任服務小學、NGO/NPO 課後服務，完訓志工提供至少 4 次服務。

三、督導機制：

個督：由社會處派員於服務場次現場跟課，了解志工課程帶領狀況，並給予適時輔導。

四、志工補助項目：

- (一)交通費：駕駛自用汽（機）車者，其交通費得按同路段公民營客運汽車最高等級之票價報支。
- (二) 志工團費保險：依據政府採購網之第一、二、三類特定傷害保險：保額300萬+意外醫療給付(不含骨折未住院)3 萬元+住院治療-日額2,000 元。

柒、志工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。新進志工 2 階段課程(10 月 1 日&10 月 8 日未全程參與者不提供結訓證書。

※點我線上報名 <https://pse.is/6f9jcq>



捌、國小/NGO 組織辦理訓練可選擇方案：

方案一「奔跑吧!志工」：適用課程「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」及「志願服務內涵與倫理」，所需時間**每次約 2 小時**(視實際情形調整時間)

時間	內容	備註
30 分鐘	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
90 分鐘	「奔跑吧!志工」桌遊說明及帶領	

方案二「志在聽故事」：適用課程「志願服務內涵與倫理」及「志願服務經驗分享」，每次約 30 分鐘至少 3 次(至少 3 本繪本)

時間	內容	備註
30 分鐘	<p>繪本書單(10 選 3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透明的小孩：無國籍移工兒童的故事 2. 送餐阿嬤 3. 不要地雷只要花 4. 剛達爾溫柔的光 5. 自由之路 6. 我是小孩，我有權利 7. 10 件事情我做了，世界會更好 8. 街頭是大家的 9. 愛，要用對方需要的方式，不是你想給的方式 10. 好心的國王：兒童權利之父—柯札克的故事 11. 我們製造的垃圾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志工亦可推書單 2. 志工於每場結束後填寫務日誌

3.服務執行時間: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(服務時間依申請單位選填)

4.服務地點:屏東縣內國民小學及志願服務運用單位

5.服務時需穿著社會處提供之志工背心並配戴服務證,服務完成由屏東縣社會處或原屬故事志工學校/運用單位登錄於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。

玖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增進本縣志工對志願服務的認識並完訓領取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- 二、本(113)年度預計至各志願服務隊提供5~7場次。

拾、活動聯絡人：屏東縣政府社會處 曾社工 08-7320415#5317